

来源：央视新闻客户端

家住内蒙古包头的陈女士，因为装修房子资金周转不开而一筹莫展的时候，她突然收到了一条“无抵押、无利息、秒下款”的短信。于是陈女士按照短信的提示添加了贷款客服的微信，没想到，她听从客服的话，一通操作下来，短短两天就被骗走了21万。

陈女士告诉民警，按照客服要求，她不仅提交了身份证等相关材料，还下载了手机银行。不仅如此，客服还要求她提前准备12000元钱转账到公司账户，用于测试。



田丰：

开始贷款后，客服告知陈女士信用不好，只能放款50%，也就是30000元。而且想拿到这30000元，必须先存15000元做抵押。



包头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民警

王琦：

不断通过各种看似合理的原因去让她转账。两天的贷款过程中，受害人借遍了父母、身边朋友的钱。



在接下来的两天时间里，客服又以各种理由要求陈女士转账。陈女士算了算，从第一次转账的两天时间里，她先后向16个账户内汇款了17次，总金额高达215000元。此时，这个所谓的客服仍然在要求陈女士转账，但是经历了这17次转账，陈女士早已负债累累。而先前热情的“客服”也突然玩起了失踪，陈女士赶忙报了警。



包头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 民警

王琦：

我们发现李某账户与其他账户最大的不同就是，一级卡的2万元转到了她的卡内后没有再次转移，而是直接取现。

警方立即赶赴山东潍坊进行侦查。他们首先调取了犯罪嫌疑人李某的卡在银行取款的公共场所视频。但是，令他们不解的是，在先期掌握的线索中，李某明明是一名女性，而前来取款的人却是一名男子。他究竟是谁？他为什么会拿着李某的卡去取钱呢？

就在此时，一条新的线索传来，李某出现在潍坊市一小区内，警方第一时间赶到那里将她抓获。



包头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 民警

王琦：

她经人介绍将名下的银行卡“出租”给了陈某。作为回报，陈某承诺她每帮助转账一次，便给她2%的利润。

为诈骗团伙“洗白” 获取4%佣金

根据这名犯罪嫌疑人提供的情况，警方将这个团伙的其他成员相继抓获。通过进一步调查，警方发现诈骗团伙与“跑分”团伙联系紧密。

包头铁路公安处刑警支队 政委

周瑞光：

通过我们对犯罪嫌疑人的讯问，了解到他们是从2022年4月份开始，在王某的组织下，租借、购买了30多张银行卡，通过为诈骗团伙“洗白”诈骗赃款获取佣金。王某他们就可以从中获取4%的佣金。



警方提示，个人征信是由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统一管理的，无论是商业银行还是个人都无权删除和修改。凡是自称能提供消除不良征信记录服务的都是诈骗。